

公共服务事项服务指南

(标准查询)

一、事项名称

标准查询

二、办理依据

1. 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标准化战略的意见》(鲁政发〔2009〕84号)“二、实施标准化战略的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和工作目标 加强标准化研究服务机构建设,利用现代信息网络手段,建成具有强大辐射功能的标准化公共服务平台。……五、实施标准化战略的保障措施各市、县(市、区)也要建立相应机制,加强对实施标准化战略工作的领导和协调。”

2. 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“山东标准”建设的意见》(鲁政办发〔2014〕47号)“(六)提高服务能力。统筹规划,合理布局,建设统一的标准信息平台,汇集国际、国家、地方标准和社会组织、企业标准信息,依法公开标准信息内容,为全社会提供及时、可靠、有效的标准信息服务。探索建立标准制定、实施、推广、统计、评估、分析报告制度,加强统计数据分析和结果运用,为政府决策和社会服务提供科学依据。”

三、受理单位及办理地点

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与商标管理处（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290-1 号）

四、办理条件

无

五、申请材料

无

六、基本流程

书面、电话或现场提出申请，提供查询服务

七、收费依据及标准

不收费

八、办理时限

三天

九、咨询方式

1. 现场咨询：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290-1 号质量与商标管理处

2. 电话咨询：0535-6371296

十、其他事项

无